

证券代码：836903

证券简称：汇东管道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述

（一）基本情况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与石家庄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市政”）签订了关于镀锌铁皮外护硬质聚氨酯泡沫预制架空保温管及管件的销售合同，合同含税总金额为 33,905,914.00 元（大写：叁仟叁佰玖拾万伍仟玖佰壹拾肆元整）。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规定，上述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对方基本情况

（一）合同相对方情况：

名称：石家庄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401749573E

法定代表人：马瑞山

成立日期：1991 年 07 月 24 日

企业地址：石家庄长安区正东路 83 号

经营范围：市政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公路工程、管道工程、水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机场及设施工

程、隧道工程、体育场馆工程、市政维修工程、公路维修工程、防腐保温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土地整理；混凝土制品生产、运输、销售；工程咨询、造价咨询；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机械租赁、建筑劳务分包、招标代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石家庄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4 家公司，具有 33 处分支机构。

（二）应说明情况

合同相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一）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保证合同的实施执行。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延缓履行、部分履行、调整或终止，请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合同》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